

呼图壁县鲁源建材有限公司管理人文件

[2026]鲁源破管通字第6号

债务人清偿债务通知书

(2026)鲁源破管通字第6号

呼图壁县鲁源建材有限公司全体债务人：

呼图壁县人民法院于2026年6月17日作出(2026)新2323破申7号民事裁定书，裁定受理申请人国家税务总局呼图壁县税务局对被申请人呼图壁县鲁源建材有限公司的破产清算申请，并于2026年6月24日指定新疆广泽律师事务所为呼图壁县鲁源建材有限公司破产管理人（以下简称管理人），负责破产清算中的具体工作。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第十七条之规定，请呼图壁县鲁源建材有限公司的债务人于接到本通知之日起七日内，向管理人清偿你方对呼图壁县鲁源建材有限公司所欠债务。

若你方对本通知载明你欠付呼图壁县鲁源建材有限公司债务持有异议，可在接到本通知书之日起七日内向管理人书面提出，并附相关证据，以便管理人核对查实。

若你方在呼图壁县鲁源建材有限公司破产清算案件受理后仍未向呼图壁县鲁源建材有限公司清偿债务，使呼图壁县鲁源建材有限公司的债权人受到损失的，不免除你方继续清偿债务的义务。

若你方在接到本通知之日起七日内，既未向管理人提出书面异议及证据，又未向管理人清偿所欠债务，管理人将依法采用法律途径追收你方对呼图壁县鲁源建材有限公司所欠付金额，并追究你方违约责

任。

特此通知。

呼图壁县鲁源建材有限公司破产管理人

二〇二六年七月二十二日



附：1、（2026）新 2323 破申 7 号民事裁定书；

2、（2026）新 2323 破 9 号决定书；

3、清偿债务应汇入管理人账户，管理人收款账户如下：

账户名称：新疆广泽律师事务所；

账号：300504010006156；

开户行：中国农业银行昌吉开发区支行；

4、管理人通信地址：新疆昌吉市长宁南路华洋广场领创大厦 14 楼 1411-1420 室新疆广泽律师事务所；联系人：朱玉妍、张剑峰；联系电话：13209943919、13319002388（微信同号）。